

剑川县河长制工作简报

第 33 期

剑川县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 年 8 月 24 日

翁斌、靳汝柏到剑川县调研指导工作

8 月 23 日，州委常委、州委组织部部长翁斌，州人大常



委会副主任靳汝柏深入到剑川县西湖湿地公园、永丰河、剑湖湿地管护局等地，调研和指导河湖保护治理工作。

调研中，翁斌、靳汝柏通过现场检查、听取汇报等方式，详细了解西湖湿地公园水质、植被及建设状况；了解剑湖治理与水质提升工作、剑湖截



污工程入户管网建设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置工作开展情况。

翁斌、靳汝柏强调，生态环保是最普惠的民生，剑川县要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，站在人与



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；要全面落实河（湖）长制，强化源头治理，着力抓好污染源头管控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水生态修

复，推动问题发现在平时、解决在当下；要结合剑川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，进一步提升污水处理能力，构建协同、高效、全覆盖的污水处

理网，为建设“绿美城市”奠定坚实基础；要认真履职尽责，部门间要加强协作配合，建立健全挂钩治理机制，严控农业面源污



染，加大对河道排污口和污染源头的巡查排查力度；要落实好湖长制各项工作要求，以剑湖保护为重点，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，巩固提升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建设成果，

大力推进绿美剑川建设工作；要加大宣传力度，动员群众自觉参与水环境保护工作，营造保护水生态环境的良好社会氛围，努力打造整洁、干净、优美的水生态环境，实现河畅、水清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。



剑川县委书记李增堂，人大常委会主任张益儒，剑川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李兵，剑湖湿地管护局负责人等陪同调研。

抄报：州河长办

**抄送：县总河长、副总河长；县总督察、副总督察；
县河长制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；县级河长；各乡镇党委、政府，
各乡镇河长办。**
